

公司代码：603112

公司简称：华翔股份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6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539,170,563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16,460,841.61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350,350.87 元的比例为 40.11%，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翔股份	60311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敏	崔琦帅
电话	0357-5553369	0357-5553369
办公地址	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村	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村
电子信箱	hx.zm@huaxianggroup.cn	hx.cqs@huaxianggroup.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6,353,453,465.02	6,089,426,570.58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15,053,269.11	3,171,815,700.92	32.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76,278,570.16	1,930,341,840.23	2.38
利润总额	321,591,062.72	248,174,358.08	2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350,350.87	231,051,182.68	2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332,269.39	207,546,596.09	2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63,576.19	254,235,546.24	-169.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3	7.47	增加0.6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3	1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1	15.69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7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山西临汾华翔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3	297,784,820	26,649,746	质押	26,500,000
山西省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2	45,375,000		无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常鸿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4	7,210,141		无	
银华基金－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银华基金－工银安盛人寿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4	4,009,553		无	
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福源天添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3,911,418		无	
王子晗	境内自然人	0.65	3,523,081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3,284,402		无	
上海贤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贤盛稳健增强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46	2,490,173		无	
胡新运	境内自然人	0.46	2,475,63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45	2,436,53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